

证券代码：839723

证券简称：植物龙

主办券商：银河证券

## 广东植物龙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#### （一）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4年2月2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洪璐女士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，本次任免尚需提交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#### （二）任命原因

鉴于公司董事申意化先生辞去公司董事职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拟提名洪璐女士为公司新任董事。

#### （三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

洪璐，女，1983年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2005年7月本科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会计系，2007年7月硕士研究生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会计系，2007年7月-2011年5月任职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广州分所高级审计员；2011年5月-2019年9月任职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事业部副总监；2019年9月-2023年10月就职于广州汇垠天粤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资本市场部，任投资副总监、投资总监、部门总经理；2023年10月至今就职于广州科技金融创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投资一部，任部门总经理。

## 二、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公司新任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

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公司董事会人数符合公司章程规定，没有安排代行职责。

### （一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任免不会对公司的生产、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## 三、备查文件

《广东植物龙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

广东植物龙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2月6日